

关于机动车及森林资源资产评估 专业人员业务培训班课时安排的通知

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单位：

根据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协会〔2023〕015号《关于举办机动车及森林资源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业务培训班的通知》的相关要求，计划于2023年8月20日至8月22日举办机动车、森林资源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培训班，现将培训课时具体安排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科目

- 1、机动车价格鉴证评估专业人员；
- 2、森林资源价格鉴证评估专业人员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昆明市五华区霖雨路与龙泉路交叉口军创园1栋15-23号；

三、培训时间

- 1、计划学习时间：2023年8月20至22日；
- 2、计划考试时间：2023年8月22日。

四、培训具体安排

序号	培训科目	培训时间	培训教室	讲课教师
1	鉴证评估理论 (基础理论)	2023年8月20日 9:00-12:00	1栋15-23号 二楼 理论教室一	邵老师
2	森林资源资产 鉴证评估理论 实务	2023年8月20日 14:00-17:00	1栋15-23号 二楼 理论教室一	张老师
3	森林资源概论	2023年8月21日 9:00-12:00	1栋15-23号 二楼 理论教室一	董老师
4	机动车概论及 鉴证评估理论 和实务	2023年8月21日 14:00-17:00	1栋15-23号 二楼 理论教室一	太老师
5	森林资源资产 鉴证评估专业 考试	2023年8月22日 9:30-11:00	1栋15-23号 二楼 理论教室二	
6	机动车鉴证评 估专业考试	2023年8月22日 14:00-15:30	1栋15-23号 二楼 理论教室二	

五、测试考场规则

1、考生必须服从测试工作人员管理，接受监考员的监督

和检查。

2、考生进入考场不得携带任何书籍和资料，如已携带，存放在指定的物品放置处；贵重物品，自行保管。测试期间不得查阅任何书籍和有关资料，如有查阅将按作弊处理。

3、考生须凭身份证进入考场，对号入座，并将身份证放在桌面上，以备监考员核查；测试四十分钟后，禁止进入考场参加测试。

4、考生必须保持考场安静，禁止吸烟，严禁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窥视他人答题。

5、考生在测试期间将手机关机或置于静音状态存放在手机柜，无手机柜的存放在指定位置，凡未按要求存放手机的一律按作弊处理。

6、考生如有疑问可举手示意，监考员给予解答，但不准向监考员询问与答题有关问题。

7、考生不得人为损坏考场设施，如遇计算机发生故障，需立即报告监考员，请考场工作人员协助处理。

8、考生提交答卷后，必须离场，并带齐个人物品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、大声喧哗和使用通讯工具。

六、重点提示

1、测试 40 分钟后考生不得进入考场。测试后 40 分钟

方可交卷，离场。个人问题请提早解决，如有特殊情况需告知监考老师同意后方可离场解决，再次进场需重验身份信息。

2、严禁将手机、电子手表等电子设备及其他与测试无关的物品带至座位。

3、除身份证外，桌面上不得摆放任何物品。

4、考生必须服从监考员管理，严禁扰乱考场秩序。

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协会



2023年08月11日